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GREAT WALL MOTOR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333 (港幣櫃台) 及82333 (人民幣櫃台)

海外監管公告

此海外監管公告是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發出。以下為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 (www.sse.com.cn) 所刊發之「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關於提供擔保的進展公告」。

承董事會命
長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聯席公司秘書
李紅栓

中國河北省保定市，2024年4月24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魏建軍先生、趙國慶先生及李紅栓女士。

非執行董事：何平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樂英女士、范輝先生及鄒兆麟先生。

* 僅供識別

证券代码：601633
转债代码：113049

证券简称：长城汽车
转债简称：长汽转债

公告编号：2024-051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方名称：**

诺博汽车系统捷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诺博捷克”）

本次担保为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不属于关联担保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 1、本次担保金额：

诺博捷克：289.3 万欧元（人民币 2,195.01 万元）

- 2、担保余额：

诺博捷克：289.3 万欧元（人民币 2,195.01 万元）

- **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无对外担保逾期情况**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基本情况

根据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以下简称“2023 年度担保计划”），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况如下：

1. 对下属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

根据 2023 年度担保计划，本次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诺博汽车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诺博汽车系统”）为诺博捷克提供不超过 289.3 万欧元（折合人民币 2,195.01 万元）的担保：

2024年3月26日，基于诺博捷克支付承租“捷克布杰约维采物流园”项下仓储、制造、办公及实验物业以及停车位建造与未来租赁款项的需要，诺博汽车系统申请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城建支行出具《分离式反担保履约保函》，并由诺博汽车系统提供反担保，当诺博捷克在基础交易项下违约或发生保函项下的索赔情形时，需要诺博汽车系统承担保证责任，保证金额为289.3万欧元，到期日为2027年3月15日。

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诺博捷克提供且尚在担保期限内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2,195.01万元。

(二) 上市公司就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分别于2023年3月30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六十一次会议及2023年4月24日召开的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2023年度担保计划于2023年4月24日生效至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新的担保计划之日止，有效期不超过12个月。

在2023年度担保计划担保额度内，公司办理每笔担保事宜不再单独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根据实际情况，在担保额度范围内及担保期限内处理担保的具体事宜并签署担保相关文件。

前述担保事项均已履行内部决策程序。

有关2023年度担保计划的详情请参考公司于2023年3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被担保方资料

(一) 基本情况

序号	被担保方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成立时间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住所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持股情况	影响被担保方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1	诺博汽车系统捷克有限公司	21176931 (当地工商类代码)	2024年1月 25日	马有彬 (董事)	62,250万 捷克币	Hroznová62/7, České Budě jovice1, 37001České Budějovice	本公司间接全资子公司诺博汽车德国控股公司持股100%	无
	经营范围	纺织品、服装和服装辅料的制造;塑料和橡胶制品的生产;金属和其他材料的表面处理和焊接;制造机动车辆、拖车和车身;室内装潢产品的生产和维修;贸易和服务调解;批发和零售;货物的储存、包装、货物装卸和运输技术活动;咨询和咨询活动,编写专家研究报告和意见;自然和技术科学或社会科学领域的研究与开发						

(二)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 人民币元

被担保方名称	截至2024年3月31日			2024年1-3月	
	资产总额	净资产	资产负债率(%)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诺博捷克	80,753,143.39	80,706,177.07	0.06	0	-351,515.70

注: 诺博捷克成立于2024年1月25日。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详见本公告“一、担保情况概述（一）基本情况”。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是为满足子公司经营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担保对象主要为本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能够有效控制和防范担保风险，不会损害本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建有健全的风险控制机制，上述担保行为整体风险可控。公司将持续关注有关融资的使用情况及相关方经营状况，及时采取措施防范风险。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扣除已履行到期的担保及 2023 年度担保计划的未使用额度（于 2024 年度担保计划生效时失效），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非关联第三方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1,096.3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0.02%；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2,513,270.36 万元（含已生效 2024 年度担保计划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6.69%；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864,366.66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2.62%。逾期担保累计数量为 0。

注：涉及外币金额，按中国人民银行 2024 年 4 月 19 日人民币汇率中间价折算如下：

- 1、1 欧元=7.5873 元人民币；
- 2、1 美元=7.1046 元人民币；
- 3、100 元人民币=1310.1 卢布；
- 4、100 元人民币=513.51 泰铢。

特此公告。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4 日